

<<不如相濡以沫>>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不如相濡以沫>>

13位ISBN编号：9787229032869

10位ISBN编号：7229032865

出版时间：2012-4

出版时间：重庆

作者：希子因

页数：25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不如相濡以沫>>

内容概要

《不如相濡以沫》是一位曾经是白领、后来退居家中做全职主妇的女人所撰写的猫咪故事。长达十几年间，作者收养十数只无家可归的猫咪，悉心照顾它们的同时发现它们的美德，解读它们的心语。

这些拟人化的猫每一只都具有自己独特的性格和脾气。

它们恋爱，友爱，有自己的理想，它们在这个世界的缝隙中从容地活着，只因为这个世界总会有一个懂得猫语的人。

《不如相濡以沫》中猫的故事背后有悲情有怜爱，有对生命的深度理解和慈爱之心。

关爱小动物正是是国民素质更加全面的一种体现--拿出我们生命的一部分时光，看见另一个生命体在阳光下从容度过一生，这会是一件多么舒心的事情啊。

中国国际大都市--北京，据不完全调查有100万只流浪猫，故事里的十几只猫咪曾经在这100万只中的成员。

它们因为不同的际遇与希子因生活在了一起，共同体味生之从容和美丽，故事洋溢着温馨和牵念，笔法性格鲜明，充满个性，真情自然，生活中有跌宕，成长中有烦恼，但更多的是理解，平等，尊严，友爱。

<<不如相濡以沫>>

作者简介

希子因，女，曾做过中央电视台主持人。
散文作家。
在《北京文学》《美文》《中国作家》《读者》《半月谈》发表散文若干。
在《北京青年周刊》开过专栏《女人与钱》。
现为“煮妇”，养流浪猫，写字。

<<不如相濡以沫>>

书籍目录

猫咪连环画恶霸秃儿的一天板凳是秃儿带大的秃儿篇秃儿的爱情渐渐爱上他最丑怪的猫永远跟着你的猫秃儿走了木头猫也令人心碎他守护我美眉篇美眉好像不爱秃儿了女人没有爱情就成了这个样子美眉不回家美眉回来了美眉心思谁知道美眉成了双枪老太婆做了绝育还有发情症状黑黑知道我心意昨晚落了雨我们三个去水边寻找美眉再见美眉！

美眉有了新家之后偶尔回来看我们秃儿多么悲伤两年过去黑黑又带我找到美眉美眉被捉拿归案风流女人快些老美眉还是跑了也许老了我们会在一起美眉和她的两任丈夫黑黑篇圣诞节那天来上帝的礼物为自己找到温暖的家有了黑黑决定不再养名猫漂亮女人说黑黑是她家猫跟人散步的猫带我去赴他的约会谁都想抓走他黑黑被打破了头黑黑的忧伤不忘江湖黑黑你走吧黑黑不见了黑黑也希望人类含情脉脉生活在一起黑黑诡秘的微笑黑黑说你是我的毛毛篇我说我是上帝给猫咪派来的天使猫咪连环画浪浪和秃儿的战争大咪咪篇抱回来大咪咪为什么没有名字猫咪能安慰人类的心灵猫咪是巫婆的帮凶猫咪的妒嫉大咪咪老了像个老外婆大咪咪的情商大咪咪没有等到我们搬新家土豆和大咪咪大咪咪希望人类含情脉脉生活在一起离去大咪咪睡在我们卧室的窗下家里空了她爹是她见过的唯一异性我没有你了我自己走过来的（写于2周年）花花篇上班的路上站稳脚跟花花和大咪咪耳鬓厮磨离家出走不要轻易爱上一只猫板凳篇来了一个新猫暂时叫做板凳团团猪猪篇团团和猪猪浪浪篇浪浪不再去流浪大蓝眼睛的小白猫他突然就走了依依篇我为依依准备好下葬的花布袋子今天早晨看到依依第一眼我心里立刻明亮了

<<不如相濡以沫>>

章节摘录

秃儿的爱情 秃儿的爱情，是美眉。

事实上我在见到秃儿和美眉之前，就一直在听人们传颂着他俩的爱情故事。

美眉是一只咖啡色与黑色相间的短毛美国豹猫。

懂行的人一见她都会惊呼，夸她最漂亮最名贵。

她有着绿色的眼睛，每天闪烁不定。

她的家乡在遥远的美国。

她虽也在小区里流浪，但人们一直在猜测她的身份。

有人说她是有背景的猫，不知从哪里逃出来，她受过良好的训练和教育，会在马桶上如厕。

她在来我家之前，已经给秃儿生了两窝猫仔，第一窝5只，第二窝7只。

而我的猜测是七仙女要下凡，贵族血统的美眉嫁个老土三农猫老秃子，生娃娃过日子，以为幸福

。小区的一个小保安很爱猫，他在美眉每次怀孕后都捉了她送往好心业主家替她接生。

我很早就听这个保安说起过，这小区里有一公一母两个猫，他们可好了！

我就问他怎么好法？

他总是绘声绘色的说，他俩如何在夜里厮守，搂抱着睡觉，互相梳舔毛发。

那个16、17岁的少年说得眼睛湿湿的。

直到有一天，秃儿一声怒吼就来了我家安营扎寨。

那小保安一天路过看见就说，就是他！

我就问，那他的母猫呢？

他就说又怀孕了，这是第二次怀，又是这个黄猫的，他把他送到一个业主家去生了。

正值秃儿在我家大打出手横行霸道时，美眉替他产下7个儿女。

听说那户人家住在后面哪幢楼的三层。

又一日，那保安来，告诉我，黄猫的老婆从人家的三楼跳下，跑啦。

我吃了一惊，忙问他为何，他说，那母猫每次都这样。

把她送到人家，她总要逃出来去找大黄猫。

第一次怀孕时大着肚子就从二楼跳下去。

夜里保安巡夜，大电筒一扫，就发现她又找到黄猫跟黄猫厮守在一起了。

我惊得半晌无语。

而美眉就在几天后，找到了我家。

说来都显得传奇，但它不是故事，就是发生在我家的真事。

那日我正在沙发上抱着笔记本写东西，就听得身后的地板有响动，我猜测是哪个猫在翻跟斗呢。

那天冬日里难得有一丝暖阳，我把门开着透透气，也让猫们进进出出玩玩。

我在写的间隙，不经意的回头看了一眼，恍惚看见我家木地板在晃动。

惊得我放下手里的电脑，站起来看。

就看见了美眉。

她跟地板几乎是一色的，她悄悄的进了房间在走动，我的眼睛因为突然离开电脑，猛然回头看就以为是地板在动。

我惊得不敢出声。

这个烈女果然找她的老汉找到了我家。

而秃儿显然对我待美眉的态度很警觉，他紧张的看着我走近美眉，直到我拿出食物抚摸美眉，他才显得放松下来。

接着我看见了小保安说的每一幕。

她跟秃儿嘴对嘴的闻，真是柔情缱绻，软语温存。

他俩对视之时，就是一对痴男怨女。

我平生第一次看到了猫的爱情。

<<不如相濡以沫>>

他俩总是抱在一起睡。

有时美眉就把头架在秃儿的脖子上睡，秃儿就睁着眼扛着。

有时美眉把秃儿挤得半个身子落在蒲团下面，秃儿也扛着。

一天他爹看见，就说，看秃儿掉到地上了，给他们再拿个蒲团。

我白他一眼，说，再拿个蒲团他们也只睡一个蒲团上。

但我还是再拿了一个蒲团搁在这一个旁边，他俩果然还是挤在一个蒲团上睡。

秃儿还让着美眉吃食。

我每次把猫粮端来，秃儿总是端端正正蹲在一边等着，看着美眉吃，那目光就是一个温柔的老男人。

等美眉吃够了，他才去吃。

我就非常惊讶和感动。

原来，爱就是最简单的，就是爱就是爱，人会做的，猫也会做。

或者说，猫都会做，人更应该会做。

如果人把爱情矫情得太复杂，那一定不是爱情。

自打美眉来我家，没有人对她的归属有异议，她是秃儿的媳妇，她跟秃儿在一起就是天经地义。

秃儿在我家，那她也就成了我家猫。

那一家从保安嘴里听说，也就听之任之。

后来听说他们把美眉生下的7个仔仔都做了妥善安顿。

自己留了两个，其他的分送给同事朋友。

保安说生下的7个宝宝，长得像妈妈的，个个漂亮。

长得像爸爸的，个个不好看。

那时秃儿还是会在我留神的时候欺负黑黑，我就忍不住还是喝斥他教育他，有时动动小棍棒。

有一次黑黑捉了小虫在院里玩耍，秃儿就去抢夺，他老虎下山一样扑去拦截黑黑，黑黑护着他的虫虫，吓得缩在角落里动都不敢动。

我就心疼，要冲去打秃儿，那美眉就突然奋不顾身的倒在我脚边翻开肚皮，一边巴巴的看着我。

我差点踩在美眉肚皮上。

我一时惊诧。

我停下脚步。

我知道美眉在替秃儿求情。

那猫咪的爱情又一次令我惊叹。

美眉这个名字照例是她爹给取的。

这个名字我比较满意。

美眉太美眉了。

他爹说她的绿眼睛会说话。

她用眼睛表达她的羞涩，欢喜，惊恐，害怕。

她不像秃儿，目光如白炽灯。

我心疼美眉。

她身量并不大，小小的样儿，却已产下12个仔仔。

我迅速的送她去做了绝育手术。

我抱着她说：不生了！

美眉。

咱不生了！

给美眉做手术时，秃儿正巧被狗咬伤，大夫说痊愈了再做。

那秃儿瘸着脚，却天天追着要跟美眉做夫妻。

我怕一不留神又多出7个猫。

这也是赶紧给美眉做的原因。

做过之后，有邻居知道大叹可惜，说美眉是名猫来的，不该做。

应该让她生小猫。

<<不如相濡以沫>>

一只8000块。

我抱着美眉小声说：那咱也不生！

秃儿还是天天缠着美眉。

但是他开始频频闻美眉的屁股，心想怎么没有味儿了呀？

他似乎觉出有些子异样。

他于是憨傻的等着。

盼着那令他迷醉的味道回来。

终于等到美眉味道全无。

而且秃儿一趴到美眉身上，美眉就反抗并且惨叫。

温存的秃儿就又忍耐着。

直到秃儿明白了什么，终于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里，偷偷的出门去了。

不知道美眉是否知道秃儿是出去找女人，他的脚还没全好，就拐着拐着去了。

他先是出去四天，后来是天黑走，凌晨归来。

回来以后，照样跟美眉搂抱着睡，恩爱依旧。

而美眉在秃儿不见了的时候，表现的很是烦躁不安。

她那时总是蹲在门口大叫，很有些控诉的意思。

她那时想进门找人寻求些安慰。

那平日里冷傲的小女子撒泼的模样很是一反常态。

而我认为我是这场悲剧的制造者，抚慰美眉自然是我责无旁贷之事。

秃儿一回来，美眉立刻安静下来，不再要求进屋。

她就腻着秃儿。

有一天他俩去邻居家玩，邻居他们的刘姐姐发来信息说她为猫的爱情所感动，因为她也看见了美眉和秃儿如何依偎在一起。

我就发信息告诉她，到了晚上，秃儿就悄悄出门找女人去啦！

她惊呼：啊？

这个伪君子！

她立刻抄起一把扫帚把秃儿赶出了她家院子。

再后来，秃儿也做了手术。

那美眉从来是气质不凡，她生活能力强，奔跑速度比黑黑还快。

我亲眼看见她腾空跳起捉住一只正在飞行的小雀。

而且她性情孤傲，嫉恶如仇。

一日邻居的狗狗笨笨在我家院里跟小猫猪猪打闹，美眉那时刚来，不明究竟，以为笨笨在欺负猪猪，她纵身一跃，原地起跳，从玻璃门窗下飞出3米远，落于院中央的笨笨身上，一顿臭揍抓挠，那笨笨疼得到我身边哭诉告状。

那美眉的英姿，永远的在我心上。

但美眉跟秃儿相继被我们做了绝育手术之后，渐渐不那么甜腻。

美眉也不那么飒爽。

甚至有些多愁善感。

有时早晨起来，我去猫屋叫他们起床，我发现美眉跟秃儿竟然各自从一个猫窝里走出来。

他们俩竟然分居了！

我还经常在白天看见美眉独自睡在角落里一棵枯树下，或者一株花旁。

而秃儿那时倒在自己的臭窝里，咧着嘴昏睡不醒。

那生生死死，缠缠绵绵的爱情消失了。

他们不再会为爱情去跳楼，去拼命，去冒险。

他们只知道傻乎乎的晒太阳了。

美眉她闷声不语。

她不再每时每刻靠着秃儿。

<<不如相濡以沫>>

那时美眉平静但落落寡欢。

我也在想，给猫咪们去了势，究竟是不是件好事呢？

我眼看着那浓烈的爱情褪了色。

猫迷们倒是安全了，这一生仅仅是平安。

而让他们平安，却是我们人的意志。

我有时也想，如果让他们自己选择一生，他们愿意怎样？

他们觉得人给他们安排的猫生，快乐吗？

秃儿跟美眉感情平淡之后，美眉经常独自站在墙头望着远处，久久沉默不语。

我不知道，这美丽的女子，她是否在想念她遥远的异国家乡？

渐渐爱上他 秃儿，是一只至少3岁的黄白短毛土猫，12斤。

是目前我养的猫里最大的一只。

他是在一个初冬的傍晚来的。

我是先听到他极具侵略性的怪叫，很有些子威风。

我那天一个人在家，从玻璃窗望出去，见一个身材矫健的大黄猫站在我家院子里仰着脖子大叫，那似乎是生很气的叫声，声音嘶竭，几欲劈裂，似乎还夹缠着恫吓，威胁。

他擅自来我家，我还没说什么，他先气成这样，不知为何？

而其他的4只猫们，都在角角落落里尽力的把头脸藏起来，屁股却掩不住，都露在外面。

开始我还是好奇他们猫的世界的，我想难道他们的王来了？

我饶有兴致的看了多时，深感一楼的妙处，又来新猫啦！

我心里很欢喜。

但是这个黄猫渐渐很过份，他初来乍到的，不跟我的猫们行礼就罢了，他神气活现的发出暴君般的吼叫，吓的我的猫久久不敢显出头脸，我就心疼了。

终于打开窗子冲这个大黄猫说：喂！

你谁呀？

不许欺负我的猫！

那大黄猫噤然止住他凛冽的怪叫，扭头看着我，竟然对我软语莺声般的发出了一串猫声，那声音至今还萦绕在我心头，但我无法用语言表述。

那几乎是最绵软的歌声，那音调之缠绵跟他刚刚的吼声大相径庭。

似乎是安抚似乎是解释又似乎是求饶。

我就听懂了他的意思，他是告诉我，跟你无关啊，人！

我没骂你，我在骂他们。

说完之后他一转脸，又冲着我的猫们发出暴虐之声。

而我完全的愣怔住。

他们猫经常这样让我敬畏。

秃儿就这样来了。

算一算，秃儿来了4个多月我才渐渐爱上他。

开始我嘲笑他，打击他，侮辱他。

认为他土，他笨，他傻，他丑怪，他腥臊，他不讲究，他没格调。

他从来不会千娇百媚的撒娇，他有什么诉求就直眉瞪眼的干叫，眼大如铜铃。

一点不能跟美眉媲美。

美眉的眼睛会说话，绿幽幽的尽是柔媚。

那秃儿的眼光就是手电筒的光，直白而且明亮，却没有一点味道。

而且他总是抱着门口的臭拖鞋睡觉，冬天还把大半个脑袋塞进绵窝窝里面去睡。

他毫无吃相，永远像已经饿了100年。

也毫无睡相，仰面朝天时，四肢像四个干树棍棍，嘴巴阖不住，两颗尖牙露在唇外。

他身上的腥臊气呛得我总是要憋气哮喘。

散步见了邻居，跟人介绍：他是我家秃儿时，他一般撒腿就跑，是那种落荒而逃的模样，真真是貶笑

<<不如相濡以沫>>

大方。

而且他还凶残和霸道。而他为自己选定了这个家，那么坚定，他用他的怪叫宣布他来了，同时他开始暴打撕咬每个猫，他要把所有其他猫都赶尽杀绝。

包括黑黑。

我的第一只流浪猫大白就被他打走至今杳无音讯。

他每天早晨拦截出门的我家王子黑黑，并且扑打他时，我会疯狂的把一只沉重的皮质厚底拖鞋甩出去砸在他身上。

因为黑黑是我们命根，是我们最宠爱的猫。

他还把只有2个多月大的小女孩猪猪压在地上撕咬，猪猪发出惨烈叫声时，我会用笤帚暴打他驱赶他

。他那时简直不像个猫，简直就是一只下山的小老虎，一个小狮子。

我一边打他一边骂他是小禽兽。

但是他打都打不走。

但是他就是要称王称霸，不知道为什么。

直到给他做了去势手术，他的狼子野心方才泯灭。

他一下子乖的如同一只绵羊。

这是后话。

那光景他就在我家安营扎寨了。

因为我不反对他吃饱喝足。

有几次打了他，我以为他逃走了，可是早晨醒来一看，他睡在院外的南瓜地里。

他生存能力极强，他能几天几夜躲在那里，夜里我们睡着了 he 起来到窗下来吃喝。

之所以给他取名叫秃儿，是因为他的尾巴短一截。

他只有正常猫尾的三分之二那么长。

猫爹就叫他秃儿。

其实他的名字很多，我给他洗个澡，也根本弄不住他，他一声不吭，却低着头拱着身子外盆子外挣，那劲头之大我是控制不了。

于是我草草收场，几乎就只是用水给他涮了涮屁股。

从此我也叫他牛牛！

大牛！

金大牛！

他一点没气质，也没风度，走路就是走路，从来不像我家黑黑走起路来都那么优雅浪漫，或者若有所思。

也不像美眉那么春风拂面，飒飒爽爽，风姿迷人。

他认为走路就是走路，一副走路的勤恳相，认真相和老实相。

有时候我觉得他像一个美国电影里的男主角阿甘，有时候我觉得他就是我们马桥土著。

我们就又叫他农农，和三农猫。

他似乎也很欢喜走路。

因为他一走路就翘起尾巴。

别的猫，走路时有时翘着尾巴，有时会耷拉着尾巴，有时也会夹着尾巴。

这个秃儿，走路时永远翘着尾巴。

（我后来才知道他的尾巴伤过，只能翘着。

）本来是短毛，屁股周围的毛更是稀薄，于是赤裸出他稀烂的屁股。

他做去势手术之前，有两个比一般猫都大很多的蛋蛋，他爹称作乒乓球。

我们都深觉奇怪。

这也许就是他脾气大那么野蛮的原因。

那时他走起路来因为挂着这两个乒乓球颇有几分神气。

<<不如相濡以沫>>

后来做没了，瘪瘪了，残败的模样，他一下子威风扫地。
加上他的屁股那里总是红不拉几的，就总觉得他有个稀烂的屁股。

我是那样的喜欢每一个猫咪，也觉得这个黄猫有些子丑怪。
而我从前养过的猫，个个通体漂亮。
比如大咪咪，脸蛋漂亮，尾巴也漂亮，比如花花，眼睛漂亮，爪爪也漂亮，比如黑黑，脸儿尾巴爪子屁股，都漂亮，哪里都玲珑剔透。
而别的猫，也许屁股长得不好看，但人家毛长，于是遮掩了，唯独这个大黄猫，所有短处都露在外面，他也是从不隐蔽掩藏，就那么不知羞耻的亮着，而且后来熟悉环境后哪人多他去哪。
他后腿还有严重的外八字，走路时撇着撇着的，但他丝毫不以为丑，走的总是很起劲，还一边瞪着他那铜铃眼。

慌得我赶紧就先跟人说：这是我家最丑的猫。

永远跟着你的猫 但是秃儿是会跟人散步的猫。

无论人什么时候出门散步转悠，他总是跟着。

我每天找黑黑回家时他都是跟着的，黑黑常常跑出离家几百米的地方去，绕一大圈回来，沿途他上树，他带你去钻他的小柳林，爬他的小山岗，看他的知了洞，我或者他爹就跟着他，陪着他玩够，然后抱他回家睡觉。

他不回来我们睡不好觉。

每一次，秃儿都是跟着的。

这我知道，但是，每次我都并不在意他，或者说是熟视无睹。

其实每次他都寸步不离的轻悄的跟着我，但我的眼睛却总是在入迷的看着黑黑。

秃儿蹭我，我也是并不低头看他，只是敷衍的用手摸摸他的头顶，眼睛还是在看着黑黑。

那时黑黑穿着黑色的小燕尾服正潇洒的表演爬树，奔跑，跨越冬青，腾空跃起捉虫子等，展示他的灵巧活泼和如梦如幻，令人眼花缭乱。

有一次跟土豆出去，他还蹲在一颗海棠树下的大石头上着迷的看花。

令豆蔻年华的土豆大为感动。

说黑黑是懂得风花雪月的猫。

而秃儿，就是默不作声的笨拙的跟着你。

他不会爬树不会腾空跃起也不懂得花儿的美丽也懒得捉虫子。

你走哪他跟到哪。

你停下来他就站在你脚边，用热乎乎的身子紧紧挨着你的小腿。

他爹总结说，黑黑出门，是为了自己玩，让人陪着他玩。

而秃儿，则完全是为了陪着人守着人。

他自己从无玩性。

你半夜出去散步，他也痴迷呼呼的跟着你守着你。

有一天他爹带猫们散步回来说：我正式宣布，秃儿是卫队长。

他爹总是在跟猫们呆一会儿之后感叹，没有猫我早死了。

是，没有猫我们早就给这世上形色的人气死了。

或者被这个社会累死了。

秃儿憨厚而且忠诚。

黑黑顽皮，他深知你爱他，他知道你要抓他回家，所以他到处跑，躲闪你，等他玩够了，才找个土堆翻出他的白肚皮。

允许你抓住他。

抓着黑黑我总是欣喜如狂，我抱着他往家跑，一边心肝宝贝的叫，一边鸡啄米似的亲。

而秃儿一定还是跟着你，你跑快他也跑快，有些日子他的脚被狗咬伤了，他就拐着脚，依然跟着你跑。

跑到了家门口，我也总是敷衍的跟秃儿关照一声：秃儿乖，去小屋睡了！

也许还关照他吃饱了，我就自管抱着黑黑进屋了。

<<不如相濡以沫>>

我依旧是抱着黑黑亲着黑黑跟秃儿说这些话的。
我很少端详秃儿的，我是例行公事似的叮嘱他。
他总是规矩的停留在门外。
他知道不让他进屋，他从来不吵闹着要进来。
因为我哮喘，又只对黑黑猫不过敏，这似乎有些奇怪，但不知道为什么。
所以只有黑黑跟我们睡，其他猫都睡在院里为他们搭建的猫屋里。
而老秃子对他的生活表现出空前的满足。
因为在这之前，他至少自己在外流浪了三年。
宠物医院的大夫检查了他的后槽牙，压根全黄，就是说，他至少3岁。
他在多年受惊吓，朝不保夕的日子之后，他守着我家门窗下一口永远有水的大鱼缸和永远满满当当的一碗干饭，很知道知恩和知足。
他每天翻开肚皮睡在草地上。
晒着太阳。
他也不爱吃鱼，也不爱吃炒鲜包，他就吃一口他的干饭--猫粮。
他就像个老农民，就迷信那口干饭。
好像坚信只有吃了干饭身体好。
他而且心疼珍惜那口干饭，吃不了剩下的，他就见天的守着，夜里也睡在饭碗旁边的蒲团上。
但是寒冬来了，他只好钻进小屋里的棉猫窝里去睡，但是第二天一大早他就在门口的碗边上哇哇大叫，控诉之声不绝于耳。
原来路过的猫吃光了他的干饭，他的碗底一粒粮也没了，他心疼，他悲愤，他告状，他眼里满是冤屈。

他几乎是从做了手术的第二天起，就脾气大好，也不出门找女人了，也不欺负别的猫了，他经常温柔的像个老嫫夫一样，闻闻黑黑，添添美眉。
再也听不到他的呼啸之声。
秃儿走了 二月里有一天早晨起来，我睡眼惺忪的走进起居室，看见外面晨光跟往日一样明媚，但我不知怎么，在半睡半醒之间突然有一个信息闯进我的脑海：院里比平日显得空荡，或者多了什么空隙，秃儿走了！
果然秃儿不见了。
我四处找了没有。
那天早晨我坐在门前草绳编的小凳子上，突然没了往日的闲逸，我有些颓然，有些难过。
我想起了每天早晨我这样坐着叫一声：猫！
第一个跑来的总是秃儿，拍拍膝盖，跳到我腿上来卧着的也总是秃儿。
但是我不知道从此还能不能见到这个大黄猫了。
心里后悔没赶紧给他做手术。
如果一个猫，不愁吃不愁喝，还是跑出门不归，那一定是去找女人。
但是紧接着我就知道这是我为自己找的借口和理由。
那时候我有些悔意。
悔我对秃儿不够关注，不够爱。
他爹在花花出走后总结过，他们猫是寻找幸福的动物。
跟狗不一样。
为什么一直一来，人们总结猫时，经常把他们比喻成女人。
再忠诚的猫都要寻找幸福，你不够爱他，你忽略他，你不够关照他，他觉得不够幸福，他就会出走。
我过多的喜爱黑黑。
我甚至很少抱抱秃儿亲亲秃儿。
而且没事就嘲笑他丑怪。
其实他们猫什么都懂得。
只是流浪猫不撒娇，不像家猫那样自私争宠。

<<不如相濡以沫>>

秃儿对我的偏心都看在眼里，但他一味忍耐。

他在这里能有口饭吃就心满意足。

秃儿而且还非常有规矩。

每天早晨我们起床开窗透气时，我会让所有猫都进屋来玩一小会儿，空气流通的状况下，我的哮喘病一般不发作。

那时，别的猫都欢天喜地的奔去厨房寻吃的，只有秃儿不忘拐拐的走进书房去给他爹请安。

（秃儿自从给一个坏狗咬伤，左脚一直隐约有些拐。

）每次都不忘。

他先是站在地上冲他爹叫，然后跳上书桌跟他爹蹭，他爹开始不明白他为什么蹭了又蹭，还没完没了的叫，有时正在忙，就顾不得他，但他执拗的蹭他。

后来他爹明白了，秃儿是要跟他贴一下脸，那贴脸礼需持续3秒钟左右，他方才满足，才作罢。

在实现了心愿之后，他也并不多打搅，断然的跳下书桌，拐拐的走开。

所以每次秃儿来，他爹都心领神会的跟秃儿亲亲，贴个脸。

配合他达成心愿。

他们猫是很有讲究很有规矩的。

人要尊重。

可是我的秃儿走了。

他可能也是有些伤心也说不定。

我那些天想起他心里就郁郁的。

我每天早晨醒来首先想到的就是秃儿回来没？

顾不得刷牙洗脸我穿好衣服一定是先去看看猫们，点点猫数，看不到秃儿的身影我的心里就一沉。

秃儿回来也是个黄昏，像他第一次来的时间。

那是他出走四天以后。

我听见猫食碗磕碰在玻璃门上的咕咚声，黯淡的天光里我看见一团黄色，那是秃儿唯一漂亮的地方：麦穗一样干爽的金黄色毛发。

我尖叫一声秃儿！

就奔出去。

秃儿瘦了一圈，正像饿狼一样吃他的干饭。

我把他抱在怀里时，眼睛竟然湿了。

我才知道我多么爱秃儿，我才知道我多么爱他们每一个猫。

我对他说：秃儿！

秃儿！

秃儿！

你回来了！

你回来了！

你回来了！

那天我告诉秃儿：你一定要记得回家啊！

不管你去了多远的地方，你都要记得回家。

这儿是你的家，我是你妈妈。

你风流风流完了要记得回家啊！

记得这儿永远有你的干饭吃！

那时就要过年了，秃儿又不定期的出去过几次，都平安回来。

每次回来都又瘦又脏，筋疲力尽。

年前也忙，我也心软，我说让秃儿过最后一个寻欢作乐的年吧。

刚刚过完年，宠物医院主刀大夫一来，秃儿就去了势。

从此他一天也没离开过，他心无旁骛的守着他的干饭，守着他的美眉，守着我们。

木头猫也令人心碎 我开始爱上秃儿，注视他端详他欣赏他，而且被他打动，是在无数个寒冷

<<不如相濡以沫>>

的夜里被黑黑美眉他们耍弄之后。

黑黑通常是在下午5点出门去玩，他就在家附近玩。

有时去邻居家蹲一蹲，好奇看人家在干什么，看够了就又不辞而别的走出来继续闲逛。

院里有什么施工，他也要去关心。

在边上看很久。

所以很多工人都认得他。

有时他逮个虫虫吃，有时一跃就把人家雀妈妈的仔逮住要吃，我们看见就赶紧给救下来。

一般他很乖，到了晚上10点左右，他就知道回家，他站在玻璃门窗下，但他从来不叫门，他等我们看见他来迎接他，给他开门。

但是有时候他玩得疯了，就会在十一点，十二点都不见踪影。

我们没他陪着睡觉已经不行了，所以再寒冷的冬夜我也得出门去寻他。

他往往就在附近，看见我，知道我要抓他回家，他就故意跑出一段路，回头看我，我追过去，他又跑出去，也许再爬爬树，打打滚儿，一般情况，他耍个10分钟就翻开肚皮让我抱住他回家了。

但是这年的冬天他疯的没边沿。

那时秃儿就拐拐的陪着我追他。

美眉则参与黑黑一起遛我。

他俩一起在前面跑，有时跑到木栈道底下去暖暖和和的不出来。

那天我在零下7度的夜里给冻了20多分钟，冷空气过敏也要犯哮喘，我就很恼火，就甩下他们自己回家了。

可是回家等了20分钟还不见黑黑回来，就还是去找。

我刚走上木栈道，喊一声黑黑，不见黑黑踪影，秃儿却立刻出现，他从栈道底下钻出来迎我，他来到我身边，站在我脚边，蹭我。

而那两个坏蛋还悄无声息的埋伏在木栈道底下不搭理我。

那天我知道了秃儿是最实诚的猫。

他不开玩笑。

他从来不开玩笑。

他不会。

他一根筋，他从来不要弄人。

他想的是妈妈叫俺了，俺就得来。

不管俺正在干啥，睡觉也好，吃食也好，打闹也好，都得放下，赶紧先去答应妈妈。

这是供给咱干饭吃的娘啊！

娘尽管有时也闲的慌，她叫俺来也不过是嘲笑一下俺的烂屁股，但是俺也是得去答应。

这是规矩啊。

祖上老猫们说，规矩大于天。

就得快紧去答应！

月光下我的秃儿瞪着他的铜铃眼，惊慌的看着木栈道下面，他奇怪这两个猫胆敢这么耍弄娘的？

然后同情的抬眼久久望我，像是怕我很伤心。

他忠诚蹲守的模样让我感觉秃儿的智商跟一个狗狗一样。

那日我第一次深情的抱起骚秃儿亲他的脑门儿，但是他吓得拼了老命挣扎，几乎摔下地去，他在地上拐拐的跑出去几步，但是惊魂一定，又重新回到我身边来，他用温热的身子靠着我的腿，在风寒的夜里，一动不动。

似乎要用他那一点点温暖安慰我。

我突然觉得我们俩很像是传说中的猎人跟他忠诚的狗。

或者说，我知道了，猫咪也如同人，有你爱的和爱你的。

我终于冻得呼吸急促眼看要喘，我终于对黑黑破口大骂。

我说：黑黑你这个狗东西你差不多就行了你别太过分了你别没完没了我揍死你！

说完我领着秃儿回了家。

<<不如相濡以沫>>

刚到家门口，我蓦的看见黑黑跟美眉像两个影子一样轻悄，竟然就尾随在我脚边。

我恶狠狠的瞪着黑黑。

黑黑这才赶紧跑了两步，在我即将路过的冬青树旁边躺下，翻开肚皮。

我就去把他抱起来，回家。

抱起来那一瞬间我的气就烟消云散，就像爱上一个人你就总是无奈的。

我也暂时忘了秃儿了。

我抱着黑黑进了温暖的房间。

黑暗中我没有再捕捉秃儿的眼神。

.....

<<不如相濡以沫>>

编辑推荐

两只猫咪的爱情：美眉&秃儿。

·美眉：我不是最萌的..... ·秃儿：我也不帅，但我们可是最登对的哦！

曾经，你我浪迹天涯；如今，我们相濡以沫！

一个都市白领与十二只流浪猫咪的情真意切，人与动物组成的温馨家园。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